

长春市巡游出租汽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服务（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JLZT20231025）

项目所在地区：吉林省, 长春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长春市巡游出租汽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9.98 万元, 招标人为长春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建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52 家企业、2429 名个体经营者）和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2 万余名, 根据实际参与营运的驾驶员数量确定）服务质量信誉电子档案, 并根据检查、投诉、行政处罚、交通违法信息、政府表彰等多种途径得来的信息及时更新相关内容, 并按照评分标准进行评分。针对经营者及驾驶员的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情况, 每季度出具阶段报告, 年末出具全年结论性报告; 配合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对全市巡游出租汽车企业进行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检查。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长春市巡游出租汽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长春市巡游出租汽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服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等, 具备所提供服务的能力或经营能力, 能够提供采购内容及其相应的服务的能力；

3.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3.3 财务要求：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供应商应提供 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供应商须提供本单位 2023 年 1 月之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料：

3.5 信誉要求 (1) 供应商须符合财政部（财库【2016】125号）要求，供应商需提供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2) 供应商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3)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4) 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12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持以下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吉林省中通招投标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18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 6999 号凯利中心 AB 栋开标三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18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 6999 号凯利中心 AB 栋开标三室

七、其他

长春市巡游出租汽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服务（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编号：JLZT20231025

项目概况

长春市巡游出租汽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服务（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7088 号伟峰国际 2202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1 月 18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JLZT20231025
- 2、项目名称：长春市巡游出租汽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服务（二次）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 4、预算金额：199800 元；
- 5、最高限价：199800 元；
- 6、采购需求：建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52 家企业、2429 名个体经营者）和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2 万余名，根据实际参与营运的驾驶员数量确定）服务质量信誉电子档案，并根据检查、投诉、行政处罚、交通违法信息、政府表彰等多种途径得来的信息及时更新相关内容，并按照评分标准进行评分。针对经营者及驾驶员的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情况，每季度出具阶段报告，年末出具全年结论性报告；配合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对全市巡游出租汽车企业进行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检查。服务团队需提供 5 名工作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能够熟练使用办公软件，提供 8 小时驻场服务，按照执法大队的工作部署开展相关工作，具体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即 2023 年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期结束；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等，具备所提供服务的的能力或经营能力，能够提供采购内容及其相应的服务的能力；
 - 3.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3.3 财务要求：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供应商应提供 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4 供应商须提供本单位 2023 年 1 月之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 3.5 信誉要求：（1）供应商须符合财政部（财库【2016】125 号）要求，供应商需提供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

查询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2）供应商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3）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4）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1月08日至2024年01月12日，每天上午09时00分至11时30分，13时30分至16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吉林省中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持以下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吉林省中通招投标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

- （1）营业执照副本；
- （2）开户行许可证；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4）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明材料。

售价：300元/套，过期不售，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1月18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开标三室。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1月18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开标三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春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地址：长春市绿园区景阳大路 1599 号

联系方式：傅宜钺 0431-7770130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吉林省中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7088 号伟峰国际 2202 室

联系方式：籍婷婷 0431-896113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籍婷婷

电话：0431-8961138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地址：长春市绿园区景阳大路 1599 号

联系人：傅宜钺

电话：0431-7770130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中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7088 号伟峰国际 2202 室

联系人：籍婷婷

电话：0431-89611388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